

证券代码：002244 证券简称：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3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910,938.8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6.0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项目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千岛湖滨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岛湖滨朗公司”）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3.15亿元的融资，为切实提高项目融资效率，保障项目的良好运作，公司拟为千岛湖滨朗公司本次融资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杭州缤斐企业管家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千岛湖滨朗公司100%的股权为本次融资事项提供质押担保，保证金额为千岛湖滨朗公司本次未清偿债务的100%（最高本金限额为3.15亿元），具体内容以相关担保文件为准。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6月1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

公司及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分别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及 50 亿元的新增担保。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额度的前提下，为提高决策效率，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该等担保额度内审批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上述担保额度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

公司本次为千岛湖滨朗公司提供担保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公司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千岛湖滨朗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1284 万元。本次担保后，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 审批额度	已使用 额度	本次使用	剩余可使 用额度
公司	控股子公司	≥70%	20	16.848	0	3.152
		<70%	50	20.5961	3.15	26.2539
		合计	70	37.4441	3.15	29.4059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杭州千岛湖滨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21 年 8 月 5 日
3.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睦州大道 1275 号
4. 法定代表人：李周捷
5. 注册资本：48000 万元
6.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7. 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系千岛湖湖滨印象南区项目

的开发主体。

8.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9. 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902,479,540.05 元，总负债 390,842,861.04 元，净资产 511,636,679.01 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198,826,073.07 元，净利润-8989.59 元。

10.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签订担保文件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股权质押担保

2、担保金额：千岛湖滨朗公司本次未清偿债务的 100%（最高本金限额为 3.15 亿元）。

3、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内容以相关担保文件为准。

四、公司意见

公司为千岛湖滨朗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支持，有利于切实提高项目融资效率，保障项目的良好运作，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鉴于目前千岛湖滨朗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公司本次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910,938.82 万元，均为对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担保，对外担保总余额占公司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6.00%，其中对合并报表外的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75,771.8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99%。

特此公告。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六日